1．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由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决策立项，资金自筹且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CEMS 系统升级调试验收服务谈判采购进行谈判采购，现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CEMS 系统升级调试验收服务谈判采购

2.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64 62N

2.3 实施地点：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庙尔沟乡和谐二村以北 1.8 公里处

2.4 采购范围：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CEMS 系统升级调试验收服务谈判采购

2.5□交货期/☑服务期限/☑工期要求：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日，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6 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

2.7 其他要求：__无_____

3.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

3.1.1 报价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涵盖本项目相关内容。

3.1.2 报价人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配备相应的设备。

3.1.3 报价人应具备烟气在线监测设备调试验收相关经验。（上传相关资质证明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并加盖公章）

3.2 资质要求：

3.2.1　供应商应具有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自动监控系统运行服务能力认证）。

3.2.2　须上传相关资质证明彩色扫描件（PDF格式）并加盖公章。

3.3 业绩要求：

3.3.1 至少提供 2023 年至今的有 CEMS 调试验收业绩 1 份。

3.3.2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材料。

3.3.3 若未提供有效业绩证明，按无效标处理。

3.4 人员要求：无

3.5 财务要求：“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3.6 信誉要求

3.6.1供应商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

质量问题或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6.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企业）的网站打印页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企业（查询截图需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须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3.6.3 供应商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信用信息”“不良行为公示”“供应商黑名单（集团级）”（https://www.zybtp.com/gyshmd/index.jhtml）查询。**（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

注：（1）前述“未被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查询日期需在公告发布日之后，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须显示查询日期**。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情形下，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3）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信誉查询截图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若在评审现场招标人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7 其他要求

3.7.1 本次采购 （□接受/☑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7.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3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若在评审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对投标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有不良信用记录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3.7.4 报价人应承诺严格按照 HJ75—2017、HJ1403—2024、HJ212—2025 等现行有效标准规范开展调试验收工作，并以最新标准为准。

3.7.5 报价人应承诺对提供的检测报告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

3.7.6 报价人应承诺计量单位和文字采用国际计量单位(SI)制，文字为中文。

3.7.7 报价人应承诺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和考核。

3.7.8 报价人应承诺其投标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按无效标处理。

4.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4.1.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采购。

4.2.有意参与采购活动并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办理CA互认证书，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CA互认证书办理详见操作指引（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4.3.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12月03日15时30分前，使用CA互认证书/实体U-KEY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登录和电子采购文件下载操作指引详见中原招采平台首页<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2.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pdf）

4.4.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https://www.zybtp.com/fwpdsfbz/397184.jhtml）、发票开具操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4.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

4.5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后，供应商请到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资料下载>-<中原招采驱动及投标工具下载>（https://www.zybtp.com/ziliaoxz/11144.jhtml）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配套软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文件教程>）

(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3.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文件教程.pdf)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1）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3）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4）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6）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7）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上传文件的公网IP地址信息相同；

（8）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供应商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file 格式）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上传，上传加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03 日 15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开标时间为：2026 年 12 月 03 日 16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5.2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及澄清活动，进入响应文件解密环节后 30 分钟内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视同放弃投标，未签到、未解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招采购代理机构将退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5.4 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5.5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投标全流程操作、各类交易常见问题咨询及在线客服帮助、配套工具下载指引，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7.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邮箱：zybtpzlglb@163.com。

8.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庙尔沟乡和谐二村以北 1.8 公里处（北部荒漠垃圾焚烧厂

联 系 人：比亚（商务）/ 连工（技术）

电　　话：13669904872（商务）/13579627217（技术）

监督单位：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综合部

地　　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庙尔沟乡和谐二村以北 1.8 公里处

联系电话：13699992690

采购人：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比亚

2026 年 11 月 27 日